

教育部104年1月19日臺教授國字第1040006148號函備查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1月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30144742號函核定

雲林縣政府 104 年 1 月 14 日府教特二字第 1045401058 號函核備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 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簡章 (含「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主辦學校：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地 址：640 雲林縣斗六市虎溪里正心路 1 號

電 話：(05)5512502 轉輔導室特教組 164

網 址：<http://www.shsh.ylc.edu.tw>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編印

目 錄

重要日程表	1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3
甄選入學分發簡章	16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班
甄選入學分發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簡章下載或索取	104年1月12日(星期一)公告於正心高級中學網站，並提供下載。 網址： http://www.shsh.ylc.edu.tw 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也同時公布下載， 網址： http://excellent.set.edu.tw/	本簡章可於104年1月12日(星期一)起，至正心高級中學警衛室索取紙本，索完為止。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 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登錄】 104年3月26日(星期四)09:00至 104年4月1日(星期三)17:00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系統」 填報，網址： http://art-talent.set.edu.tw/ 【郵寄繳件】 104年3月26日(星期四)至104年4月1日(星期三)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正心高級中學輔導室，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集體報名。 ◎報名費新臺幣280元。
以競賽表現入學放榜 暨寄發結果通知單	104年4月13日(星期一)	由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寄發。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	104年4月15日(星期三)	錄 取 考 生 須 於 當 日 09:00-16:00至錄取學校報到。
以競賽表現入學 錄取考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4年4月17日(星期五)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當日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甄選入學術科測驗	104年4月18日(星期六)	詳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術科測驗簡章
公告甄選入學 本校實際招生人數	104年5月15日(星期五)公告於 正心高級中學網站 網址： http://www.shsh.ylc.edu.tw	
國中教育會考	104年5月16日(星期六)至 104年5月17日(星期日)	
甄選入學分發報名 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登錄】 104年6月11日(星期四)09:00至 104年6月15日(星期一)17:00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系統」 填報，網址： http://art-talent.set.edu.tw/ 【郵寄繳件】 104年6月11日(星期四)至104年6月15日(星期一)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正心高級中學輔導室，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甄選入學分發簡章。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集體報名。 報名費新臺幣280元。

公告並寄發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	104年6月30日(星期二)	09:00 在正心高級中學網站公告。 網址: http://www.shsh.ylc.edu.tw 1. 集體報名者:以限時掛號寄至考生就讀之國中轉發各考生。 2. 個別報名者:以限時掛號郵寄各考生。
報到	104年7月6日(星期一)	09:00 至 11:00 依報到須知規定時段至正心高級中學輔導室辦理報到。
甄選入學分發錄取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4年7月7日(星期二)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備註：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者，如未參加「術科測驗」，不得報名「甄選入學分發」。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目 錄

壹、依據	5
貳、重要日程表	5
參、目的	6
肆、辦理單位	6
伍、招生名額	6
陸、報名資格	6
柒、報名辦法	6
捌、報名應繳資料	7
玖、報名注意事項	8
拾、招生錄取名額	8
拾壹、放榜暨寄發結果通知單	8
拾貳、報到	9
拾參、放棄錄取	9
拾肆、申訴處理	9
拾伍、其他注意事項	9
拾陸、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11
附件一、報名表(樣張)	12
附件二、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13
附件三、報到委託書	14
附件四、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5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壹、依據

「高級中等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中高職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及「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以競賽表現入學 報名暨郵寄繳件	<p>【網路線上登錄】 104年3月26日(星期四)09:00至 104年4月1日(星期三)17:00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系統」填報 網址：http://art-talent.set.edu.tw/</p> <p>【郵寄繳件】 104年3月26日(星期四)至104年4月1日(星期三)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正心高級中學輔導室，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p>	<p>◎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p> <p>◎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集體報名。</p> <p>◎報名費新臺幣 280 元。</p>
以競賽表現入學放榜 暨寄發結果通知單	104年4月13日(星期一)	由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寄發。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	104年4月15日(星期三)	<p>◎錄取考生須於09:00~16:00至錄取學校報到。</p> <p>◎已報名術科測驗考生，於完成「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手續時，聲明不參加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得申請退還術科測驗報名費。</p>
以競賽表現入學 錄取考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4年4月17日(星期五)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當日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參、目的

落實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第 17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國中階段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類科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並符合各招生學校招生資料所訂辦法者，經鑑定通過，依各校招生條件及提供之名額予以安置入班。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雲林縣政府。
- 二、主辦學校：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伍、招生名額

學校	類別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備註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不限	須通過音樂才能優異鑑定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甄選入學分發名額，有關本校甄選入學分發實際招生人數，於 10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公告於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網站(網址：<http://www.shsh.ylc.edu.tw>)。

陸、報名資格

- 一、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 A 組決賽，成績獲前 3 等獎項者。
- 二、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國際性正式音樂比賽個人賽，成績獲前 3 等獎項者。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申請者須附比賽簡章及得獎總名單)。

柒、報名辦法

- 一、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及索取方式：

項目	說明
簡章下載	104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起公告於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網站 網址： http://www.shsh.ylc.edu.tw 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 網址： http://excellent.set.edu.tw/

簡章索取	時間：104年1月12日（星期一）起，索完為止。 地點：私立正心高級中學校門口警衛室 （640 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1號）
------	--

四、網路線上登錄及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一）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集體報名	1. 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限時掛號 郵寄。	系統線上開放時間自 104年3月26日09:00至 104年4月1日17:00 報名系統關閉為止。
個別報名	1. 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限時掛號 郵寄。	※ 逾期不受理

（二）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網址：<http://art-talent.set.edu.tw/>

系統操作請洽詢「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系統」

（E-mail：excellent@mail.set.edu.tw 或 setnet@mail.set.edu.tw）

（三）郵寄繳件時間自104年3月26日（星期四）至104年4月1日（星期三）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郵遞地址：640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1號。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5)5512502分機164（特教組）。

捌、報名應繳資料

一、集體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12頁)：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教務處戳章及考生簽名，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如附件二，第13頁)。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費：每人新臺幣280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集體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A4回郵信封一個，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信封上須寫明校名與承辦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聯絡電話，以便寄發結果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集體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將集體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 	報名表、集體報名名冊均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 第 12 頁): 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 填畢後檢核無誤, 請自行列印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2. 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與考生簽名, 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 3. 身分證明文件與學歷證件影本各一份 (影本需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4.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費: 每人新臺幣 280 元。請自行到郵局買郵政匯票, 抬頭請寫「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5. A4 回郵信封一個, 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 信封上須寫明考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聯絡電話, 以便寄發結果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報名表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 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玖、報名注意事項

-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繳交報名資料, 逾時不受理。
- 二、考生對其網路線上登錄之報名資料應親自核校無誤, 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三、考生報名表均由本校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依入學招生資料表招生條件進行審查。並將審查結果送鑑輔會鑑定, 經鑑定通過者則依本簡章所訂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安置入班, 並由委員會統一公告及通知錄取名單。
- 四、報名回郵信封(A4 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2	52	72	107	157

- 五、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報名費用全部減免, 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文件證明影本 (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一)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 (二)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拾、招生錄取名額

本校招生名額、招收競賽項目, 請見簡章【拾陸、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第11頁)。

拾壹、放榜暨寄發結果通知單

104年4月13日(星期一) 17:00公告於本校網站, 並由委員會寄發結果通知單。

拾貳、報到

一、報到時間：

104年4月15日（星期三）09:00至16:00，由考生或家長親至錄取學校報到；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示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如附件三，第14頁）。

二、考生報到所須攜帶證件如下：

（一）錄取通知單。

（二）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驗畢發還。

三、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未於規定期限內以書面提出放棄錄取資格聲明，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四、已報名術科測驗考生，如經由「以競賽表現入學」管道錄取，於完成報到手續時，聲明不參加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得申請退還術科測驗報名費。

拾參、放棄錄取

一、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四，第15頁），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4年4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肆、申訴處理

一、考生對於本入學各項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寄至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輔導室特教組（住址：640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1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再受理。

三、本委員會於收文後一星期內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拾伍、其他注意事項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雖經報到入學，仍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本委員會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一）本委員會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104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考生授權使用。

（二）學生於完成本委員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委員會因作業需要，向「

104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取得考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委員會之學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 (三) 本委員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學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委員會報名志願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04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 (四) 本委員會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學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委員會、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五) 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委員會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 (六) 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三、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致報到必須改期時，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在正心高級中學網站公告，網址為 <http://www.shsh.ylc.edu.tw>。

四、如有未盡事宜，依「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陸、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代碼		校班(科)名	正心高級中學-音樂班	招生 人數	2人 (男女兼收)
地址	640 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1號		電話	(05)5512502轉164	
網址	http://www.shsh.ylc.edu.tw/		傳真	(05)5511574	
招生 目標	招收音樂資優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收競賽項目					
不限競賽項目，各種樂器均招收					
錄取方式 及參酌順序	音樂競賽表現計分				
	組別	名次		積分	
	國際性正式音樂比賽 個人組決賽	獲該比賽最高 名次等第獎項		30	
		獲該比賽次高 名次等第獎項		27	
		獲該比賽第三高 名次等第獎項		24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個人組 A 組決賽	特優第一名		21	
		特優第二名		20	
		特優第三名		19	
		優等第一名		18	
		優等第二名		17	
優等第三名		16			
<p>一、積分相同時，以下列順序依序錄取： (1) 低音管 (2) 法國號 (3) 小號 (4) 雙簧管 (5) 低音提琴。</p> <p>二、若積分與樂器皆相同時，以下列順序依序錄取： (1) 103學年度 (2) 102學年度 (3) 101學年度</p>					
備註	<p>正心高中音樂班簡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位於雲林縣斗六市，交通便捷，環境清幽，校園整潔美觀。為雲林縣知名教育學府，文教氣息濃厚。且於101年獲教育部評鑑七項一等。 本校音樂班師資陣容堅強，學生及校友在國際大賽、全國各項比賽，均有極為傑出的表現。 音樂班定期舉行音樂會，管絃樂團每年舉行巡迴公演，並多次受邀至國外巡迴演出，國際級大師經常造訪指導，與國際一流音樂教育機構互動頻繁。 學校備有宿舍與夜間專人管理的琴房，供遠地而來的學生有課餘精進琴藝的場地。 				

附件一(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表(樣張)**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上傳三個月內之 數位證件照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 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				
原就讀國中	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國中部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音樂班	畢業年月	年 月	
競賽樂器 代碼		競賽樂器 項目			※競賽樂器代碼與項目須依據 術科測驗簡章(第21頁)填寫。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1.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2.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3. 原住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說明_____				
繳費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1.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2.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3.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學生簽名		緊 急 聯絡人	姓 名		
家長或監護人 簽 名			聯絡電話	住 家	()
			手 機		
申請學校 (限填一所)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p>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限國中階段】</p> <p>1. 國中在學期間，參加教育部主辦之「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 A 組決賽，成績獲前 3 名者。</p> <p>2. 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國際性正式音樂比賽個人賽，成績獲前 3 等獎項者。<u>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申請者須附比賽簡章及得獎總名單)</u></p> <p>※請依獲獎年度擇優條列填寫，並檢附具體證明文件影本依序裝訂於表後。</p>					
資料序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獲獎項目	名次等第	
1		年 月			
2		年 月			
3		年 月			
4		年 月			
5		年 月			

附件二（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班以競賽表現入學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學校名稱		聯絡電話		傳 真	
承辦人員		承 辦 人 聯絡電話		承辦人 E-mail	
學校地址					
郵政匯票 號 碼					
編 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 別	繳費身分	備 註
1	王小明	P122111999	男	1	
2	***	*****	女	1	
3	***	*****	男	2	
4	***	*****	女	1	
5	***	*****	男	3	
6	***	*****	女	1	
7	***	*****	男	1	
8	***	*****	女	1	
9	***	*****	男	1	
10	***	*****	女	1	
合計 10 名，免繳報名費共 2 名，報名費共計 2,240 元。					

- 繳費身分：
1. 一般生
 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全免）
 3.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全免）

※欄位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並於頁間加蓋騎縫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以競賽表現入學 報到委託書

考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特委託_____君代為全權處理報到手續。

<p>考生資料：</p> <p>姓名：_____</p> <p>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p> <p>通訊地址：_____</p> <p>_____</p> <p>電話：(住家) _____</p> <p> (手機) _____</p>	<p>受委託人資料：</p> <p>姓名：_____</p> <p>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p> <p>與考生之關係：_____</p> <p>通訊地址：_____</p> <p>_____</p> <p>電話：(住家) _____</p> <p> (手機) _____</p>
<p>◎注意事項：</p> <p>一、本委託書得剪下或影印後填寫使用。</p> <p>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並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p> <p>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p> <p>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p>	

考生簽名：_____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受委託人簽名：_____

附件四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1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學校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錄取貴校音樂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p> <p>考生簽章: _____</p> <p>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p> <p>日期: 104 年 月 日</p>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2聯 考生存查聯

學校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錄取貴校音樂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p> <p>考生簽章: _____</p> <p>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p> <p>日期: 104 年 月 日</p>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4年4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1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2聯由考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
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簡章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
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簡章

目 錄

壹、依據	19
貳、重要日程表	19
參、辦理單位	20
肆、招生名額	20
伍、報名資格	20
陸、報名辦法	20
柒、報名應繳資料	21
捌、報名注意事項	22
玖、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23
拾、公告並寄發錄取通知	24
拾壹、現場報到作業	24
拾貳、放棄錄取	24
拾參、申訴處理	25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25
拾伍、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26

附件一、報名表（樣張）	28
附件二、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30
附件三、報到委託書	31
附件四、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32
附圖、私立正心高級中學交通位置圖	33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 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簡章

壹、依據

「高級中等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中高職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及「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術科測驗	104年4月18日(星期六)	詳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術科測驗簡章
國中教育會考	104年5月16日(星期六)至 104年5月17日(星期日)	
甄選入學分發報名 暨郵寄繳件	<p>【網路線上登錄】 104年6月11日(星期四)09:00至 104年6月15日(星期一)17:00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系統」填報，網址：http://art-talent.set.edu.tw</p> <p>【郵寄繳件】 104年6月11日(星期四)至104年6月15日(星期一)止，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私立正心高級中學，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p>	<p>◎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p> <p>◎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集體報名。</p> <p>◎報名費新臺幣280元。</p>
公布並寄發結果通知單	104年6月30日(星期二)	17:00在本校網站公布。 網址： http://www.shsh.ylc.edu.tw
報到	104年7月6日(星期一)	09:00至11:00依報到須知規定時段至正心高級中學輔導室辦理現場報到。
甄選入學分發錄取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4年7月7日(星期二)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本校輔導室辦理。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雲林縣政府。
- 二、主辦學校：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肆、招生名額

學校	類別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甄選入學分發招生名額	招生名額總計	甄選入學分發外加名額		備註
					身心障礙學生	原住民學生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資優類	2人	28人	30人	1人	1人	須通過音樂才能優異鑑定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甄選入學分發招生名額，有關本校甄選入學分發實際招生人數，於104年5月15日(星期五)公告於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網站(網址：<http://www.shsh.ylc.edu.tw>)。

伍、報名資格

- 一、已取得「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術科測驗」(以下簡稱「術科測驗」)成績單者。
- 二、本學年度凡已參加其他招生入學管道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得重複報名參加甄選入學分發；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陸、報名辦法

- 一、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 三、簡章下載及索取方式：

項目	說明
簡章下載	104年1月12日(星期一)起公告於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網站 網址： http://www.shsh.ylc.edu.tw 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 網址： http://excellent.set.edu.tw/
簡章索取	時間：104年1月12日(星期一)起，索完為止。 地點：私立正心高級中學校門口警衛室 (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1號)

四、網路線上登錄及報名資料繳交：

(一) 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集體報名	1. 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限時掛號 郵寄。	◎網路線上登錄時間： 104年6月11日(星期四) 09:00至104年6月15日(星期一)17:00系統關閉為止。 ※ 逾期不受理
個別報名	1. 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 限時掛號 郵寄。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主辦學校概不負責。		

(二) 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網址：<http://art-talent.set.edu.tw/>，

系統操作洽詢「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系統」

E-mail：excellent@mail.set.edu.tw 或 setnet@mail.set.edu.tw

(三) 郵寄繳件時間自104年6月11日(星期四)至104年6月15日(星期一)止，以郵

戳為憑，逾期不受理。郵遞地址：640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1號。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5)5512502分機164。

柒、報名應繳資料：

一、集體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 第 28 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術科測驗成績單及音樂才能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教務處戳章及考生簽名)。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如附件二, 第 30 頁)。 報名費: 每人新臺幣 28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 全校集體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 抬頭請寫「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A4 回郵信封一個, 貼妥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 信封上須寫明校名與承辦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電話等資料, 以便寄發「甄選入學分發通知單」。 <p>※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 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 再依集體報名名冊順序排好, 勿拆開分類, 並將集體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p>	報名表、集體報名名冊均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 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28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術科測驗成績單及音樂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2.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280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3. 身分證明文件與學歷證件影本各一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4. A4回郵信封一個,貼妥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信封上須寫明考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聯絡電話,以便寄發「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報名表於網路線上登錄報名系統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捌、報名注意事項:

-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登錄並郵寄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 二、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 三、考生若住偏遠地區無法利用網路使用報名登錄系統登錄各項資料,請到原就讀國中學校使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 四、報名手續一經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資料,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
- 五、考生對其網路線上登錄之報名資料應親自核校無誤,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六、報名回郵信封(A4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2	52	72	107	157

- 七、申請本校音樂班之學生應通過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學生音樂才能優異鑑定審核,且取得鑑定結果通知單。
- 八、本校高中音樂班因採計國中教育會考評量結果為入學門檻,考生應取得104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並通過本校設定之門檻。
- 九、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用全部減免,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文件證明影本(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一)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 (二)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十、特殊身分學生須隨報名資料檢附證明文件，詳參簡章玖之三。

玖、成績採計與錄取方式

一、成績採計

- (一) 採計「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成績為術科成績」，並以術科測驗各科成績加權後總分為甄選總成績。
- (二) 甄選總成績＝主修 $\times 5.0$ ＋副修 $\times 2.0$ ＋聽寫 $\times 1.0$ ＋樂理與基礎和聲 $\times 1.0$ ＋視唱 $\times 1.0$ 。

二、錄取方式

- (一) 先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定錄取順序，再依本校訂定之門檻，篩選出錄取之考生。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1. 主修 2. 副修 3. 聽寫 4. 樂理與基礎和聲。
- (二) 依據課程特色及發展方向，針對國中教育會考、術科測驗成績設定門檻，通過門檻者，始得參加分發。104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僅作為甄選門檻，不列入甄選總成績之計算。
- (三) 本校甄選門檻請見本簡章【拾伍、甄選入學分發招生資料表】。

三、特殊身分學生分發、名額處理及成績計算方式：

- (一) 特殊身分學生分發方式：先以一般生身分排序分發，如未以一般生身分分發，則可依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進行分發。
- (二) 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及成績計算方式

1. 原住民學生

- (1) 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依術科測驗各科加權甄選總成績加總10%計算（甄選總成績 $\times 11/10$ ），術科測驗成績達各校門檻及錄取標準者（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門檻），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但成績同分，經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
- (2) 應於報名時繳交其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正本一份，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身分之記事。

2. 身心障礙學生

- (1) 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依術科測驗各科加權甄選總成績加總25%計算（甄選總成績 $\times 5/4$ ），術科測驗成績達各校門檻及錄取標準者（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門檻），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但成績同分，經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
- (2) 身心障礙學生指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者，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應於報名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各依其升學優待規定辦理。

拾、公告並寄發結果通知

一、寄發「甄選入學分發結果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寄發日期：104年6月30日(星期二)。

集體報名者：由正心高級中學以限時掛號寄送考生就讀之學校轉發各考生。

個別報名者：由正心高級中學直接以限時掛號郵寄各考生。

二、公告「甄選入學分發錄取名單」與「報到須知」

公告日期：104年6月30日(星期二)17:00。

公告地點：正心高級中學網站。 公告網址：<http://www.shsh.ylc.edu.tw>。

拾壹、現場報到作業

一、報到方式：報名考生本人到本校依「甄選入學錄取通知單」辦理現場報到。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如附件三，第31頁)。

二、現場報到地點：正心高級中學輔導室(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1號)。

三、現場報到時間：104年7月6日(星期一)09:00至15:00分梯次進行，請提早20分鐘到達。

四、考生須攜帶資料：

(一) 甄選入學錄取通知單。

(二) 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報到時繳交)。

(三) 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驗畢發還。證件不齊者，不得參加現場報到作業，需將資料補齊後方可完成報到程序。

五、考生繳驗前述文件並領取新生報到資料，即為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六、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七、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拾貳、放棄錄取

一、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四，第32頁)，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4年7月7日(星期二)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本校輔導室辦理。

二、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本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參、申訴處理

- 一、考生對於本甄選入學各項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正心高級中學輔導室(地址：640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1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再受理。
- 三、本委員會於收文後一星期內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雖經報到入學，仍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 二、本委員會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 (一) 本委員會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104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考生授權使用。
 - (二) 學生於完成本委員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委員會因作業需要，向「104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取得考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委員會之學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 (三) 本委員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學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委員會報名志願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04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 (四) 本委員會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學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委員會、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五) 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委員會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 (六) 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

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 三、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致報到必須改期時，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在正心高級中學網站公告，網址為 <http://www.shsh.ylc.edu.tw>。
- 四、如有未盡事宜，依「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伍、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

甄選入學招生資料表

代碼		校班(科)名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音樂班	招生人數	28人 (男女兼收)
地址	640 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 1 號			承辦單位 電話	(05)5512502 轉 164、163
網址	http://www.shsh.ylc.edu.tw			傳真	(05)5511574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音樂專長，得以在音樂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招收主修項目					
不限主修項目，各種樂器均招收					
報名條件					
國中教育會考			術科測驗		
科目	門檻	科目	滿分	門檻(原始分數)	採計加權方式
國文	基礎	主修	100	70	X5.0
英語	基礎	副修	100		X2.0
數學		聽寫	100		X1.0
社會		樂理與基礎和聲	100		X1.0
自然		視唱	100		X1.0
		術科加權後滿分			1000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音樂班總招生人數為 30 人，含「以競賽表現入學」、「甄選入學」錄取報到名額。 2. 本校位於雲林縣斗六市，交通便捷，環境清幽，校園整潔美觀。為雲林縣知名教育學府，文教氣息濃厚。且於 101 年獲教育部評鑑七項一等。 3. 本校音樂班師資陣容堅強，學生及校友在國際大賽、全國各項比賽，均有極為傑出的表現。 4. 音樂班定期舉行音樂會，管絃樂團每年舉行巡迴公演，並多次受邀至國外巡迴演出，國際級大師經常造訪指導，與國際一流音樂教育機構互動頻繁。 5. 學校備有宿舍與夜間專人管理的琴房，供遠地而來的學生有課餘精進琴藝的場地。 				

附件一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

甄選入學分發報名表(樣張)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上傳三個月內之 數位證件照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原就讀國中	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國中部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音樂班	畢業年月	年 月	
主修代碼		主修名稱			※主、副修代碼與項目填寫須與 術科測驗成績單資料相符合，如 有不符，將以術科測驗成績單所 登載的資料為準。
副修代碼		副修名稱			
身 分 別	<input type="checkbox"/> 1.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2.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3. 原住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說明_____				
繳費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1.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2.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3.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學生簽名		緊急連絡人	姓 名		
家長或監護人 簽 名			住 家	()	
			手 機		

請黏貼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由考生簽名及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之戳章)

請黏貼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由考生簽名及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之戳章)

請黏貼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才能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
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由考生簽名及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之戳章)

特殊身分學生考生請黏貼

特殊身分學生證明文件影本1份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由考生簽名及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之戳章)

※報名表之填寫請參閱簡章：陸（報名辦法，第20頁）

附件二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
集體報名名冊（樣張）

學校名稱		聯絡電話		傳 真	
承辦人員		承 辦 人 聯絡電話		承辦人 E-mail	
學校地址					
郵政匯票 號 碼					
編 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 別	繳費身分	備 註
1	王小明	P122111999	男	1	
2	***	*****	女	1	
3	***	*****	男	2	
4	***	*****	女	1	
5	***	*****	男	3	
6	***	*****	女	1	
7	***	*****	男	1	
8	***	*****	女	1	
9	***	*****	男	1	
10	***	*****	女	1	
合計10名，免繳報名費共2名，報名費共計2,240元。					

- 繳費身分：
1. 一般生
 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全免）
 3.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全免）

※欄位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並於頁間加蓋騎縫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甄選入學分發報到委託書

考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報到，特委託_____君代為全權處理報到手續。

<p>考生資料：</p> <p>姓名：_____</p> <p>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p> <p>通訊地址：_____</p> <p>電話：(住家) _____</p> <p>(行動) _____</p>	<p>受委託人資料：</p> <p>姓名：_____</p> <p>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p> <p>與考生之關係：_____</p> <p>通訊地址：_____</p> <p>電話：(住家) _____</p> <p>(行動) _____</p>
<p>注意事項：</p> <p>一、本委託書得剪下或影印後填寫使用。</p> <p>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並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p> <p>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p> <p>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p>	

考生簽名：_____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受委託人簽名：_____

附件四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 甄選入學分發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1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術科測驗 准考證號碼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招生，錄取貴校音樂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p> <p>考生簽章: _____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p> <p>日期: 104年 月 日</p>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 甄選入學分發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2聯 考生存查聯

術科測驗 准考證號碼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經由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104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分發招生，錄取貴校音樂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p> <p>考生簽章: _____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p> <p>日期: 104年 月 日</p>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04年7月7日(星期二) 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音樂班 甄選入學分發報到 交通位置圖

校址：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 1 號 電話：(05)5512502 轉 164

